



中国重汽
SINOTRUK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招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CGZX2025060125

招标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 1 章 招标公告	- 0 -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0 -
1.2 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 0 -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0 -
1.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2 -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 -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 2 -
1.7 联系方式	- 3 -
1.8 保证金	- 3 -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 3 -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
2.2 投标文件编写	- 7 -
2.3 开标与评标	- 9 -
第 3 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运输费用标准	- 11 -
3.1 项目内容	- 11 -
3.2 项目发交数量	- 11 -
3.3 限达时间	- 11 -
3.4 送达及时率	- 11 -
3.5 项目运输费用标准	- 12 -
第 4 章 报价及管理履约要求	- 13 -
4.1 报价要求	- 13 -
4.2 管理和履约要求	- 13 -
第 5 章 评分标准	- 14 -
第 6 章 附件	- 15 -

第 1 章 招标公告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特种车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项目

项目编号：**CGZX2025060125**

报名方式：通过注册登陆“中国重汽 e 采通”进行投标。

登陆网址：<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投标人注册完成审批后，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 12 点前在“中国重汽 e 采通”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点击“供应商应标”，逾期系统自动关闭应标）。

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后通过“中国重汽 e 采通”（<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获取招标文件，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 17 点前递交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标须上传资料：营业执照、道路运输许可证、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三年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上传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1.2 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需具备以下条件方可具有参与竞标的资格。

（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营范围满足竞价项目需求；

（2）公司成立三年以上（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到开标当日满三年为准），注册资金不少于 1000 万，投标人须于投标时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及资产负债表(加盖公章)；

（3）投标人需提供：

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并保证行政许可在有效期内；

②应提供中文版本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③企业最近半年完税证明、信用证明材料(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代码证+征信报告)；

④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

⑤企业对外担保说明（写明贵单位对外有无对外担保和质押业务，需加盖公章）。

（4）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或成立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在以往的招投标活动中没有违纪、违规、违约等不良行为，且没有列于山东重工黑名单企业；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没有处于被有关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进入破产程序等；

（6）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7）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财务、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资质和能力；

（8）投标人须具有完全履行投标文件的所有要求的能力；认可业务单位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9）投标人必须是最终投标、签订合同的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已中标项目以任何形式转包、分包给其他单位；

（10）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人到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和身份证；

（12）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并加盖公章，包括但不限于报告页、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如投标人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加盖公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企业最近半年完税证明、信用证明材料（征信报告）；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企业对外担保说明（写明贵单位有无对外担保和质押业务，须加盖公章）。

2. 如出现因中标人漏报或少报而造成的一切经济后果，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3. 若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坚持提出附加条件或不合理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该中标人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负，并且招标人有权扣除其投标保证金并将由此产生的招标人损失（包括经济上的损失和工期上的损失）向该

中标人索赔。

4. 投标人需具有流畅的信息沟通渠道，且具有（或承诺具有）临时存放商品车必要的、具备安全措施的仓储场地。

5. 投标人应视需要至招标人处详细了解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全部文件及制度（所有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车运输合同》的全部内容，并同意全部文件及制度中的各项条款。

6. 投标人应承担其在投标准备、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协议的整个过程的一切费用而不论其投标结果如何。

7. 投标人应具备三年（2022 年及以后）以来从事过商品车运输的资质（以与主机厂直签合同为准），且没有在业务运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违规、失信等情况（年直采车辆超过 500 台以上的战略客户不受此条款限制）。

1.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公告在山东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中国重汽官网。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报名应标成功后通过中国重汽 e 采通系统自行下载。

3、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登陆网址：<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投标人注册完成审批后，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 12:00 前在“中国重汽 e 采通”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点击“供应商应标”，逾期系统自动关闭应标）。

供应商应标须上传资料：营业执照、道路运输许可证、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2022 年以来与中国重汽直签的商品车运输合同、三年财务报表。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17: 00

2、递交地点：特种车公司北楼二楼保密会议室，线上同步上传中国重汽 e 采通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00

2、开标地点：特种车公司北楼二楼保密会议室、e 采通线上

1.7 联系方式

1、技术、商务答疑

联系人：韩东超

联系电话：15153153837

邮箱：handch@sinotruk.com

2、中国重汽 e 采通操作咨询

联系人：李苗 联系电话：13854132324

3、报名参标网址：<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

1.8 保证金

1. 此次招标为公开招标，投标保证金为 10 万元（壹拾万元整）。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在报名和应标时在中国重汽 e 采通上传，恶意竞标或中标后拒绝签约的扣除 10 万投标保证金。

2. 缴纳方式：基本账户转账。

3. 接收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4. 转账信息：

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济南舜耕支行

账号：7372610182600060547

应备注“特种车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项目投标保证金”

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履约保证金：新中标公司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150 万元，现供方在特种车公司履约保证金账户不低于 150 万元，就不再续缴。缴纳保证金后，合同生效；未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弃标，扣除投标保证金，同时纳入黑名单；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按照法务合规部发布的合同模板执行）。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特种车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项目 本次招标确定 2025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同期，确定一主、一副、一备用三家中标。中标单位确定后招标方与中标方签订合同。
2	招标人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东超 电 话：15153153837
3	招标代理机构： 无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合格投标人： 同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三条“投标人资格要求”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6	提交疑问时间： <u>2025 年 7 月 23 日 17 时 0 分前。</u> 提交疑问方式：将答疑问题发邮件至 handch@sinotruk.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人。
7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方式：招标人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文件发送至投标报名时登记的电子邮箱
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9 条。
9	投标文件份数： 1、资格审查文件一份，单独密封； 2、开标一览表纸质版加盖公章+USB 设备存储的 EXCEL 电子版开标一览表一份，USB 接口存储设备不退还。 3、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正、副本密封在一起，正本在最上。 4、商务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正、副本密封在一起，正本在最上。

序号	内容
	(上述 1、2、3、4 分别密封，不得在同一密封袋内)
10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上述 1、2、3、4 分别密封后再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 招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 3)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注明“于<u>2025</u>年<u>7</u>月29日9时0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注：未按以上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的装订：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文件组成的顺序分别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2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电汇或网银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u>10</u>万元（壹拾万元整） 账户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济南舜耕支行 账号：7372610182600060547 汇款备注：特种车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项目投标保证金 3.保证金截止时间：<u>2025 年 7 月 24 日 12 时 00 分前</u> 4.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至上述账户并到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在报名和应标时必须在中国重汽 e 采通上传。 注：恶意竞标或无正当理由随意放弃投标、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方提出无理附加条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

序号	内容
	返还，并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纳入甲方黑名单，三年内不允许参与此类招标。
13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17 时前。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线上：“中国重汽 e 采通（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 线下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西路 3100 特种车公司北楼二楼保密会议室。 注：投标人须自备电脑和 U 盘。
开标	
15	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开标方式：中国重汽 e 采通线上开标+线下商谈
16	开标资格审查资料： 开标时将核验投标人的以下资格证件：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 信用中国截图（加盖公章）； 投标人应提供企业最近半年完税证明、信用证明材料（征信报告）； 投标人认为对其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注：投标方资质文件不全的，招标人有权视情况要求补齐或者退出。
评标	
17	评标委员会组成：招标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分技术专家组和商务专家组，分别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等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18	本次评标采用资质审查、技术评标、商务唱标、商务竞价四个阶段开标

序号	内容
	模式。首先进行资质审查，符合资质的投标方进入技术标评价，技术标评审由技术评标专家组对所有投标方的技术标部分综合评定和打分，技术标满分 100 分（技术标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技术评分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投标方才可进入商务标，根据评标现场情况由评标专家组确定入围名单。根据技术标评审结果，进入商务标的投标方递交开标一览表及商务标，当众拆启开标一览表，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投标人授权代表现场确认无误后进行商务标的评标，开展至少三轮商务谈判，由商务评标专家组根据三轮报价后的排名，推荐前三名合理最低价投标方（一主、一副、一备用）作为中标方。 注：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2.2 投标文件编写

2.1.1 投标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除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标、开标一览表构成，如因投标文件混装、密封等问题造成的废标等后果均由投标方承担。

2.1.3 技术部分：（顺序与评分办法一致）

为提高评标效率，请投标人按照技术部分所列的资料清单内容及顺序编制技术部分投标文件，如投标人未按照以下内容及顺序编制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可能会影响技术部分得分，请各投标单位务必注意。（详见附件 8：投标文件目录）

2.1.4 商务部分：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函；

(3) 承诺书;

(4) 授权委托书;

开标一览表（提供纸质版材料同时须附开标一览表 EXCEL 电子版，格式严格按照 excel 版本附件 1：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准删减或更改行列！！！开标现场录入供应商电子版报价信息。电子版作为报价的唯一依据，纸质版作为辅助。）

注：招标文件给定格式的按给定的格式填写，未给定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但需包含以上内容。

2.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 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2)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3) 因采取线上开标+线下商谈，供应商自备电脑和 U 盘，便于上传文件进行报价。

2.1.6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在 2024 年基础运价基础上直接填写降价幅度（%）进行报价。

2.1.7 投标文件签署

(1) 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须使用黑色或蓝色不可褪色签字笔，由投标单位法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注有盖公章、签字之处，应有投标人的盖章、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

2.1.8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1) 投标人应准备的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投标人应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2.1.9 投标保证金

(1) 新供方：未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次月底前，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在采购合同签订后次月底前退还投标保证金；

(2) 现供方：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自动失效；中标单位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在签订合同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自动失效。

2.3 开标与评标

2.3.1 开标

本次招标的开标、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织实施。

2.3.2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标会议由招标人组织并主持。招标人邀请各投标人派员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3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开标纪律。
- (2) 介绍与会人员。
- (3) 核验投标人资格证件，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检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投标文件密封完好）。
- (5) 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技术标书，由评标专家组对所有投标方的技术标部分综合评定和打分，确定进入商务标资格的投标方。
- (6) 进入商务标的投标方递交开标一览表及商务标，当众拆启开标一览表，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投标人授权代表现场确认无误后进行商务标的评标。
- (7) 进行商务标的评标，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评标模式，确定中标方。

2.3.4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

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招标人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并终止招标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招标人认为其他应终止招标的情形。

2.3.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废标，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1)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格、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 (2) 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3)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 (4) 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 (5) 投标人串通投标；
- (6)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7)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 (8) 不同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管理关系的；
- (9) 投标人被举报、检举，并经招标方查实无误的；
- (10) 技术标出现报价的；
- (11)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程差异性变化；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 3 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运输费用标准

3.1 项目内容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特种车公司生产的商品车国内运输；公告燃油申报车辆、展会参展车辆以及区间调拨车辆的运输。

3.2 项目发交数量

项目发交数量统计为 2025 单年度预估数量仅供参考，具体应以实际生产发交数量为准：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总价	备注
1	商品车运输（军品）	800	2550272.00	
2	商品车运输（民品）	450	986224.60	
3	国际公司聚脲移库	6000	3740000.00	以价值工程部最终审核批复的预算为准。
合计		7250	7276496.60	

3.3 限达时间

送车里程/日行驶里程要求+提车及办手续 2 日+异地提车坐车时间（每 1000 公里加 1 日），限达时间以出库扫描时间起算，出库扫描时间在 17：00 到次日早 8：30 的，按次日 8：30 起算。特殊车型限达时间按以下规则计算：

按照每日行驶 500 公里（新能源车辆 300 公里）计算限达时间（接车地点不足 500 公里的按 1 日计算）；加急按照每日行驶 800 公里计算限达时间；新能源车辆加急按 400 公里计算限达时间；其他车型加急按照每日行驶 600 公里计算限达时间。

3.4 送达及时率

按期送达车辆数/限达周期内的应送达总数*100%。

商品车因延迟送达导致产生的客户追偿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发生事故客户无法接车的最长买断周期为自发生事故起 30 个自然日内。

3.5 项目运输费用标准

3.5.1 运输费用指送车公司根据招标方的要求办理商品车临牌、商业险及商品车安全及时送达指定地点后，招标方支付给送车公司的费用，此费用不包含交强险费用。

3.5.2 运费采取运价-油价联动机制，以中国石化山东公司发布的柴油油价适时调整。

3.5.3 LNG 燃气车结合气价与油价的比例关系，按燃料成本占运价 30%的比例关系计算燃气车运价，油价变动当日同步修订气价（气价按照两周内的山东地区 LNG 均价）；CNG 运价按照燃油车执行。

例：

6*4 车型	百公里消耗量		单 价	百公里 能耗费 用	能耗 费用 比例 关系	能耗在 运价中 的占比	能耗费用 反应在运 价中的关 系	LNG 燃气车 和燃油车的 运价关系
气耗	17KG/百公 里	1 7	4.5	76.5	0.57	0.3	0.13	0.87
油耗	18L/百公 里	1 8	7.5	135				

3.5.4 因油价仅是运费单价中的一项成本因素，当油价低于运价基础表最低区间时，运价按最低区间执行。

3.5.5 付款方式：运输费由招标方支付，付款方式为当月挂账次月付款(电汇)。

3.5.6 运输费用基价表（见下表：2024 年运输执行价（投标基价））

3.5.6.1 基本车型运费价格：

油价区间		5.7< 油价 ≤6.1	6.1< 油价≤ 6.5	6.5< 油价 ≤6.9	6.9< 油价≤ 7.3	7.3< 油价≤ 7.7	7.7< 油价≤ 8.1	8.1< 油价 ≤8.5	8.5< 油价 ≤8.9	8.9< 油价 ≤9.3	9.3< 油价≤ 9.7	9.7< 油价 ≤ 10.1
平均油价		5.9	6.3	6.7	7.1	7.5	7.9	8.3	8.7	9.1	9.5	9.9
基本车 型运费	8*4 成车	2.28	2.39	2.50	2.60	2.71	2.82	2.93	3.02	3.10	3.18	3.26
	8*4 底盘	1.86	1.94	2.03	2.11	2.19	2.27	2.36	2.44	2.52	2.60	2.69

价格	6*4 成车	1.96	2.05	2.14	2.23	2.31	2.40	2.49	2.57	2.65	2.73	2.82
	6*4 底盘	1.75	1.82	1.90	1.98	2.05	2.13	2.20	2.27	2.36	2.43	2.50
	4*2 底盘	1.59	1.65	1.71	1.78	1.84	1.91	1.96	2.03	2.08	2.14	2.19
	4*2 成车	1.64	1.71	1.78	1.84	1.91	1.98	2.04	2.11	2.16	2.22	2.27

3.5.6.2 全驱车型运费价格：

序号	驱动形式	成车/底盘	油价≤8.5	8.5<油价≤9.	9.3<油价
1	4×4	底盘	2.15	2.31	2.48
2	4×4	成车	2.31	2.64	2.89
3	6×6	底盘	2.48	2.72	2.97
4	6×6	成车	2.64	2.89	3.14
5	8×8	底盘	2.72	2.89	3.14
6	8×8	成车	2.89	3.14	3.38
7	油田车（8*8/8*6/8*4）	底盘	2.89	3.14	3.38
8	除雪车	底盘	2.89	3.14	3.38
9	ZZ2501（2401/电驱/10*4 等）	底盘	8.01	8.42	8.91

3.5.7 运费结算标准计算公式

运费=运输单价乘以运输里程

备注：油价根据济南中石化调价通知确定，因油价仅是运费单价中的一项成本因素，当油价低于 5.7 元/升时，运价按最低档执行。

3.5.8 运距核算方式

运距：以‘中国重汽销售一线通’系统标注的运输里程为准。

3.5.9 特殊业务场景项目和费用标准。见附件 10

第 4 章 报价及管理履约要求

4.1 报价要求

4.1.1 投标单位按照《开标一览表》在 2024 年基价表价格基础上执行折扣（%）进行报价，直接报降幅。

4.1.2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指令将商品车安全及时送达指定地点，招标人指定的接车单位接车后，将签收的运转单交回招标人处，招标人按照合同约定结算费用。

4.1.3 与招标人签署《商品车运输合同》，合同有效期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按规定签署或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资格。

4.1.4. 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原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为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或中标人隐瞒真实情况，而使该中标人通过了资格审核、初评、现场复审、终评或其他所有相关程序，包括已发布中标通知或已签订合同的情形，招标人均有权拒绝或取消中标人资格，一旦中标人被拒绝或该中标人此前的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中标人承担。

4.1.5 本招标书涉及的基价和特殊业务场景费用为含税 9% 的价格。若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应按调整后最新税率的金额调整相应的支付款项，即合同含税价格不受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影响。

第 5 章 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资质审查、技术评标、商务唱标、商务竞价四个阶段开标模式。首先进行资质审查，符合资质的投标方进入技术标评审，技术标评审由技术评标专家组对所有投标方的技术标部分综合评定和打分，技术标满分 100 分（技术标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技术评分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投标方才可进入商务标，根据评标现场情况由评标专家组确定入围名单。根据技术标评审结果，进入商务标的投标方递交开标一览表及商务标，当众拆启开标一览表，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投标人授权代表现场确认无误后进行商务标的评标，开展至少三轮商务谈判，由商务评标专家组根据三轮报价后的排名，推荐前三名合理最低价投标方（一主、一副、一备用）作为中标方。

注：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订前终止项目的要求。

第 6 章 附件

附件 1：技术标评分表

附件 2：送车及时性及送车质量保证承诺书

附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4：中标后的送达及时率运输预案和满意度提升方案，及其他附件

附件 5：报价单开标一览表

附件 6：投标函

附件 7：2025 年商品车运输合同 及送车安全责任协议书

附件 8：投标文件目录

附件 9：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附件 10：特殊业务场景项目和费用标准

附件 11：SRM 非生产供应商注册操作手册

附件 1：技术标评分表（100 分）

投标人：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序号	考评因素	评分项目	总分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依据	得分
1	公司实力	注册资本	10	1500 万元<注册资金	10	营业执照 登记情况	
				1000 万≤注册资金≤1500 万元	8		
2		资金实力	20	近三年公司账户内日均流动资金 8 万元以上	18-20	银行出具的近三年 年季度结息单	
				5 万元<近三年公司账户内日均流动资金≤8 万元	16-17		
				3 万元<近三年公司账户内日均流动资金≤5 万元	13-15		
				近三年公司账户内日均流动资金≤3 万元	11-12		
3		停车 场地	10	在招标人生产地 5km 内自有或租用停车场地 5000m2 以上	10	投标人提 交的在招 标人生产 地的土地 证明或者 场地租赁 协议，租 赁场地需 提供出租 方土地证 明	
				在招标人生产地 5km 内自有或租用停车场地 2000-5000（含）m2 以内	6-9		
				自有或租用停车场地不足 2000（含）m2	1-5		
4		发运 经验	20	无发运经验的	0	投标人提 供合同复 印件	
				1-2 年的	1-5		
				3-5 年的	6-10		
				有 J 车发运经验的加 5 分；执行过 2501/2401 等特型车辆运输保障任务的加 5 分	0-10		
5	专家 评分	运输 方案	20	投标人以保证送车及时率为目标，制定运输保 障方案	0-20	运输方案	
		满意 度 措施	20	经销商、分公司满意度提升的保障措施	0-20	满意度提 升方案	
合计			10 0	——		——	

评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送车及时性及送车质量保证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
标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
名称、地址）

招标相关送车业务的投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

做如下承诺：

1. 投标人承诺：生产大月或待发车辆数量较多或节假日期间，投标人能够按招标人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将车辆运送到位。
2. 投标人对期间所出现的、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一切处罚。
3.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署日一直有效。
6. 投标人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可能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全部数据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如存在虚报情况，投标人愿为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主动退出本项目竞标。如投标人中标后，被招标人查出资料有虚假情况，投标人承诺立即终止合同，招标人可无条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名称（及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 XX 项目 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认可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20XX 年 X 月 X 日至 20XX 年 X 月 X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附件 4：其他附件

本招标书要求提供的中标后的送达及时率运输预案和满意度提升方案，其他相关文件或资料或说明等，由投标人按要求自拟格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后，作为其他附件一并提供。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特种车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招标项目	
报价单	
基础运费（降幅）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附件 6:

投标函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经研究, 我公司决定参加_____公开招标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
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保证按期完成项目的实施;我方接受贵方因公司战略或重大决策调整而引起的交货期、方案变动甚至终止项目、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的要求。

2、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所有数据和资料均真实有效, 如存在虚报情况, 投标人愿为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并主动退出本项目竞标。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可能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信息。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佰万元整, 且遵守贵单位对本次项目所做的有关规定。

5、我方承诺对于招标文件中预计运量等涉密信息将严格保密, 如存在泄密情况, 我方愿为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接受招标人的处理决定。

6、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 贵单位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2025 年商品车运输合同及送车安全责任协议书

特别说明：此文本仅作参考，双方合同以最终签署的版本为准。

商品车运输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济南

甲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称为“双方”，单独一方称为“一方”。

为保障乙方运输甲方商品车的行为规范化和有序性，提高运输质量，提高用户的满意度，塑造中国重汽品牌形象，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共同约定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1. 合同目的

甲方将其销售的商品车（用户自提车除外）委托乙方驾送运输，乙方根据甲方《商品车运转交接单》的要求按时、安全的将商品车运达甲方指定的接车单位或指定接车人。

2. 甲方的权利义务

2.1 甲方有权对乙方运输车辆全过程进行监督、落实、测评、考核，实施择优淘劣。

2.2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应付运费和保证金采取冻结、划转、扣罚等措施以保护甲方利益。

2.3 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扣除乙方 50%的保证金作为补偿：

2.3.1 乙方资信变更达不到甲方要求；

2.3.2 乙方或其运输人员三次不服从甲方安排。

2.4 为防范甲方车辆风险，根据乙方投标情况，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总计人民币 150 万元整（上述人民币 150 万元保证金在甲方存放期间不计利息）。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

交付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乙方原在甲方处存有的保证金，可顺延作为本合同保证金使用）；逾期不交付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商品车运输资格，并终止本合同。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乙方在甲方所属集团公司其他关联单位存放的保证金进行冻结、划转、扣罚或其他处理，并随时以应付乙方的运输车辆费对保证金进行补充，使保证金额度始终保持在人民币 150 万元。

2.5 乙方承诺，因违反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和甲方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直接从乙方在甲方所属集团公司其他关联单位缴存的保证金或应付乙方的运费中予以扣除或抵销，不足部分甲方有权通过其它方式向乙方追偿。

2.6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扣除保证金的，甲方首先扣除乙方向本单位缴纳的保证金，如保证金额不足以抵扣，甲方可从甲方以外的其他甲方所属集团公司其他关联单位，如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国际有限公司、重汽（济南）轻卡有限公司等任何一家单位收到的乙方保证金中扣除，直到足额划扣，乙方对此完全认可。

2.7 履约过程中，乙方不得拒绝甲方临时指派的运输任务；乙方如不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车辆发运，甲方可随时对承运路线进行调整。

3、乙方的权利、义务

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路线承运甲方的商品车，甲方向乙方授权一线通账号并开通相应权限，当甲方的“一线通”中显示乙方应承运车辆信息时，乙方即产生跟踪、接单、提车、运转车辆的责任和义务。

3.1 乙方必须及时安排人员严格按照甲方《商品车运转交接单》（以下简称运转单）的要求，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安全地将商品车运达到甲方指定接车单位或接车人，严禁擅自将商品车运输至非运转单指定的接车地点。

3.2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对商品车的安全负责，并维护甲方的品牌形象，不做任何有损甲方形象的行为。

3.3 乙方应对其参与运输甲方商品车的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及甲方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的规范性教育，增强上述人员的安全运输意识、提高综合业务素质。

3.4 甲方实施对乙方的管理职能及责任追究职能。乙方服从管理，明确知悉并执行甲方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商品车运转管理流程》、《事故车辆管理办法》等，以下统称管理办法）。

3.5 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车辆时，乙方应指定授权提车人，并向甲方提供授权提车人的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由甲方保存。被授权人如发生改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新授权提车人的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发运商品车时，由授权书指定的专人领取运转单及相关资料，并按照双方约定办理相关手续。如因乙方授权书指定的专人签字或盖章领取的运转单丢失，导致与其相应的商品车被他人提走的，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或应付运费中扣除以上全部损失。

3.6 乙方指定的授权提车人提车时，应根据运转单中商品车信息检验车辆，认真核对底盘号、合格证、商品车外观、随车工具、附件等与实物是否相符。商品车出库后出现的非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3.7 为减少因事故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在运输商品车前对运输的商品车购买交强险、全额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交强险费用由甲方承担，其他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3.8 乙方在运输甲方商品车的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甲方对商品车运输环节的各种要求，不得使用所运输的商品车，包括但不限于用商品车载人、载货等，如出现一系列上述情形，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 2-5 万元的考核。如乙方违反本条规定而给最终用户造成损失，使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3.9 乙方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不得对所运输商品车进行任何形式的改制或改装，不得实施对所运输商品车的轮胎（包括内胎）以及其它任何零部件进行更换或拆卸等违反甲方制定的有关制度的行为。甲方一旦发现乙方有以上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商品车恢复至出厂状态；如乙方违反本条规定而给最终用户造成损失，使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向乙方追偿的权利。甲方并有权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

3.10 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如确因甲方商品车本身的质量问题出现损坏等情况，造成合同延误、超期的，乙方应在质量问题发生的当天，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甲方并积极进行妥善处理。由于乙方处理不善或未及时通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3.11 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乙方应及时派人对事故进行妥善处理，并与甲方指定的接车单位签署书面处理协议并将处理结果告知甲方。处理事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因事故给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此外，甲方有权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乙方进行考核。

3.11.1 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若由于第三方原因发生交通事故，或因其他原因造成人员伤害、死亡或甲方车辆受损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向甲方赔偿后可向第三方追偿。

3.11.2 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若出现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损毁或损害，导致第三方起诉甲方或甲乙双方或直接要求甲方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就上述原因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费用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被诉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差旅费、法院判决甲方败诉所产生的赔偿金等）向甲方进行赔偿。

3.11.3 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要求乙方工作人员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国家法规及甲方单位的规章制度，并做好安全教育培训，因乙方人员原因造成的任何

地点、任何形式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费用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被诉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差旅费、法院判决甲方败诉所产生的赔偿金等），由乙方向甲方进行赔偿。

3.12 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如发生商品车被抢、丢失、乙方人员将商品车擅自处置等情况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经销商、最终用户拒接接车，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含智能物流中心），并在事故发生之日起20日内将该车买断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逾期不买断或不赔偿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或应付运输费中直接将上述款项扣除。

3.13 乙方承担与商品车运输相关的运转单等单据的交接、保管和传递任务，应对其保管的妥善性、签收的准确性负责，若运输途中出现单据丢失、损坏、签收错误或其他情况，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14 乙方向甲方指定的接车单位或接车人交付商品车时，必须保证商品车完好无损，外观整洁。在商品车运输过程中，甲方商品车出现损坏的，乙方应到中国重汽特约维修站进行修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15 乙方运输车辆人员按照运转单的规定，将商品车运输至指定的接车单位后，必须按照以下程序完成商品车交接手续：

3.15.1 乙方运输车辆人员要认真核对授权接车人信息，并保证授权接车人信息与运转单的信息完全一致；

3.15.2 乙方运输车辆人员在对授权接车人的信息进行核实无误后，应积极配合授权接车人对商品车进行检验；

3.15.3 授权接车人对商品车检验合格，成功完成接车工作后。乙方运输车辆人员将随车文件与接车单位授权接车人当面交清，由授权接车人在运转单上加盖甲方认可的有效印鉴后，乙方方完成运输车辆任务。在完成运输车辆任务之前，乙方承担商品车毁损灭失的风险。

3.16 乙方运输商品车人员将商品车送达指定接车单位后十日内，将运转单交回特种车公司；超过车辆送达时间 20 天仍未交回的，此单甲方有权不予结算运费。

3.17 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合同履行情况，自主决定并对乙方交纳的保证金、应付运费采取扣除、冻结、划转等措施。

3.18 乙方必须对乙方工作人员以及驾驶员在甲方一线通的所有操作负责。

3.19 对于国六产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VI产品送车过程质量控制协议》、《中国重汽气体机国六产品送车过程质量控制协议》规定送车。

4. 结算

4.1 待甲方的“一线通”显示接车信息正确、“智能通定位系统”信息与接车信息一致、并同返回的运转单一致后，乙方需在一个月內按照运费结算明细中的金额向甲方开具运费发票，乙方应于每月 20 日前将结算明细表、运费发票交济南特种车制造部仓储室，以确保运费的即时结算。应乙方请求进行运费结算时，甲方可直接向乙方支付费用或乙方将结算费用转成在甲方购车的车款。

运费结算周期为每月一次，当月开具发票并挂帐后三十日结算。

如甲方“一线通”显示的信息与乙方的送达时间不符，导致无法确定结算时间的，首先由乙方提出送达时间，然后由甲方进行核实，核实期为一个月。甲方核实通过确定的时间为最终的乙方送达时间，甲方确定送达时间的下一个月的月底为结算时间。

4.2 乙方完成运输车辆任务后，依据商品车实际运输目的地，向甲方收取运费。若出现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骗取运费的情况，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保证金及全部运费，并终止本合同。此外，甲方有权取消乙

方的运输资格，上述款项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进行追偿。

4.3 运费结算标准按以下价格执行（含税）表一、表二

油价区间		5.7< 油价 ≤6.1	6.1< 油价 ≤6.5	6.5< 油价 ≤6.9	6.9< 油价 ≤7.3	7.3< 油价 ≤7.7	7.7< 油价 ≤8.1	8.1< 油价 ≤8.5	8.5< 油价 ≤8.9	8.9< 油价 ≤9.3	9.3< 油价 ≤9.7	9.7< 油价 ≤10.1
平均油价		5.9	6.3	6.7	7.1	7.5	7.9	8.3	8.7	9.1	9.5	9.9
基本车型运费价格	8*4 成车	2.28	2.39	2.50	2.60	2.71	2.82	2.93	3.02	3.10	3.18	3.26
	8*4 底盘	1.86	1.94	2.03	2.11	2.19	2.27	2.36	2.44	2.52	2.60	2.69
	6*4 成车	1.96	2.05	2.14	2.23	2.31	2.40	2.49	2.57	2.65	2.73	2.82
	6*4 底盘	1.75	1.82	1.90	1.98	2.05	2.13	2.20	2.27	2.36	2.43	2.50
	4*2 底盘	1.59	1.65	1.71	1.78	1.84	1.91	1.96	2.03	2.08	2.14	2.19
	4*2 成车	1.64	1.71	1.78	1.84	1.91	1.98	2.04	2.11	2.16	2.22	2.27

表二

序号	驱动形式	成车/底盘	油价≤8.5	8.5<油价≤9.3	9.3<油价
1	4×4	底盘	2.15	2.31	2.48
2	4×4	成车	2.31	2.64	2.89
3	6×6	底盘	2.48	2.72	2.97
4	6×6	成车	2.64	2.89	3.14
5	8×8	底盘	2.72	2.89	3.14
6	8×8	成车	2.89	3.14	3.38
7	油田车（8*8/8*6）	底盘	2.89	3.14	3.38
8	除雪车	底盘	2.89	3.14	3.38
9	ZZ2501（2401/电驱等）	底盘	8.01	8.42	8.91

4.4 运费结算标准计算公式

运费=运输单价乘以运输里程

备注：油价根据济南中石化调价通知确定，因油价仅是运费单价中的一项成本因素，当油价低于5.7元/升时，运价按最低档执行。

4.5 运距核算方式

运距：以‘中国重汽销售一线通’系统标注的运输里程为准。

5. 特殊业务场景项目和费用标准

2025 年特种车公司特殊业务场景项目和费用标准

序号	特殊场景	业务名称	价格标准 (含税/元)	单位	备注
1	春节发运方案 (腊月 23 至正月初八)	出库奖励重卡	120	辆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加急费	见序号 8	元/公里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在途奖励	300	人/天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送达奖励重卡	200	辆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返程车票	0.4	公里	
2	异地提车费	去程车票	0.4	元/公里	(济南至提车地点里程) *0.4 元
3		返程差车票			返济里程减去承运里程的差>200 公里时: (返济里程-承运里程)x0.4 元
4	等待误工费	误工及食宿费	260	人·天	
5	手续不全车辆 合规发运补贴	补贴费用	180	辆	包装发运离地运输车辆执行 90 元/台
6	双驾司机 (增加的 第二名司机)	补贴费用	0.15	元/公里	以交车地为始发地至济南距离
7		去程车票	0.4	元/公里	济南至提车地点里程*0.4 元
8	加急发运费	重卡 (二轴)	0.8	元/公里	
		重卡 (三轴)	1	元/公里	
		重卡 (四轴及以上)	1.4	元/公里	
		超限车辆及特殊用途车辆	在以上标准基础上再补贴 0.2 元/公里	元/公里	举例: 无公告车型、右驾车辆、原木运输车、维修车、军品

5.8 付款方式及账期：当月挂账，次月以银行电汇方式付款。

5.9 本运输费用结算标准执行的有效期为 2025 年 0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以本公司开出的商品车运转指令单日期为准。

5.10 结算其他有关事项

5.10.1 乙方结算时，必须使用合法有效并经甲方认可的运输专用发票，否则不予结算。

5.10.2 若乙方未足额缴纳保证金或缴纳数额未达到本合同要求，即使乙方已经实际为甲方运输了商品车，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先将运费抵为保证金，剩余运费与乙方结算。

6. 违约责任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甲方有权选择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 6.1 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直接在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
- 6.2 甲方所受全部损失直接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运费中扣除；
- 6.3 通过诉讼方式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 6.4 通过其他方式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7. 合同的修改

合同的修改必须经双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修改。

8. 合同的终止

8.1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出现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况或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终止合同。

8.2 若乙方欲提前终止合同或次年不再续签《商品车运输合同》，乙方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审核，如存在未处理完的商品车损坏、未处理完的交通事故或其他未决事项，甲方有权拒绝与乙方结算，停止支付运费、中止退还保证金。待上述事项处理完毕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剩余的运费。如因乙方原因未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保证金。

8.3 乙方申请终止本合同或次年不再续签商品车运输合同的，甲方按照7.2条款进行审核确认后，分三次退还乙方保证金（保证金在甲方存放期间不计利息）。第一次按照本合同8.2条款审核确认后，在三十个工作日内退还50%的保证金；剩余50%的保证金仍存放在甲方，作为乙方在送车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遗留问题处理的保证，如果在甲方第一次

退还乙方保证金后一年内未发现遗留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 2 条和第 8.2 条款约定的事项），甲方可在退还乙方第一次保证金满一年后再退还乙方剩余保证金的 30%，如果出现遗留问题，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处理并承担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数额以弥补其受到的损失；甲方在甲方第一次退还乙方保证金后第二个年度内未发现遗留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 2 条和第 8.2 条款约定的事项），甲方可在退还乙方第一次保证金满两年后再退还乙方剩余保证金的 50%；如果出现遗留问题，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处理并承担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数额以弥补其受到的损失；甲方在甲方第一次退还乙方保证金后第三个年度内未发现遗留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 2 条和第 8.2 条款约定的事项），甲方可在退还乙方第一次保证金满三年后再退还乙方剩余的全部保证金，如果出现遗留问题，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处理并承担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数额以弥补其受到的损失。

8.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或严重妨碍本合同的履行，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所受的一切损失。

9.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或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均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双方同意，合同载明的双方通讯地址为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1）邮寄送达的，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2）其他方式送达的，自送达下述地址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甲方（托运人）的通讯地址： 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西路 3100 号

乙方（承运人）的通讯地址：

10.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11.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并经乙方足额缴纳保证金后生效。

1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同时生效，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附件：送车安全责任协议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期：

日期：

送车安全责任协议书

甲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已签订《商品车运输合同》，为了更好地防范交通事故的发生，避免人员伤亡以及经济损失，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有关商品车承运事宜达成以下安全责任协议：

一、乙方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制定驾驶员相关《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密安全管理措施，做到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到位，保障行驶安全，增强事故预防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二、乙方运输车辆时应在运输商品车前对运输的商品车全额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运输车辆前应在甲方指定保险单位办理交强险，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按照要求办理保险，由此产生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乙方需设立车辆安全管理责任人并在甲方备案，乙方的车辆安全管理责任人变更时，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备。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乙方对本单位所有代运的车辆加强管理，对驾驶人员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交通安全应与安全生产同布置、同考核、同奖惩。定期做好交通安全宣传和检查工作，按期组织驾驶员进行交通法规及有

关业务的学习和测评——如坚持周五安全活动日制度等。及时解决各种交通事故、违章、罚款、扣证等问题。

四、乙方需充分利用各种安全教育宣传手段，开展多形式道路安全宣传教育，定期组织驾驶员对典型事故案例进行分析学习，明令禁止驾驶员疲劳驾驶和超速行驶。同时，不定时的于驾驶员休息室内播放安全教育宣传视频，于公司内部显眼处张贴安全教育警示标语和安全驾驶操作规范等。

五、乙方要严格驾驶员的选聘关。坚持选用三年以上驾龄、5万公里安全资历和持有相关货运营运资格证的驾驶员，坚持公司对被聘用驾驶员驾驶技能的实践考核。对于无职业操守、肇事逃逸、心理有问题的驾驶员坚决不予以聘用。加强对驾驶员的管理，提高驾驶员队伍素质。定期组织驾驶员进行安全技术培训，提高驾驶员的安全行车意识和驾驶技术水平。对考试、考核不合格或经常违章肇事的不准其从事驾驶员工作。

六、乙方不准将商品车交给无证人或暂扣、吊销驾驶证的人驾驶。春夏季节注意提醒驾驶员劳逸结合，保持足够的睡眠和休息时间，保持充沛的精力。

七、乙方代运车辆在发生交通事故时，无论何种情况，损坏程度如何，都必须在事故发生后当天向甲方报告备案。如发生两车相撞、刮擦、造成人员伤亡等，由此产生的损失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并负全部责任。

八、乙方安全责任人坚持节假日 24 小时手机开机，以便及时协调

行车及事故处理。凡发生交通事故的车主和驾驶员，车辆安全管理责任人要逐个与其进行谈话，帮助其分析事故原因，总结教训，提出防范措施和办法。

九、甲方不定时安排人员到乙方单位进行检查；乙方没有按照协议一至七条要求进行防范交通事故发生的工作，甲方将给予乙方每条一千元考核，情节严重的乙方须停运整顿，乙方发运过程中造成重特大交通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商品车运输合同》。

十、本协议经双方确认的传真件具有同样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若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本协议作为《商品车运输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十二、本协议履行过程中，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战争等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协议的责任方可以免除责任，本协议原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项目名称: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illegible]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1. 本表填写投标文件主要内容，以用于开标宣读。

2. “索引”一栏填写该内容对应于投标文件的“条款号/页号”。

附件 9: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中国重汽集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公司组织的《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 2025 年商品车运输项目》，已完全了解并认可标书的相关要求，申请冻结未结运费壹拾万元作为本次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过程中如我公司存在恶意竞标或无正当理由随意放弃投标、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方提出无理附加条件情况的，本公司同意扣减冻结的壹拾万元投标保证金。

投标单位名称: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0:

2025 年特种车公司特殊业务场景项目和费用标准

序号	特殊场景	业务名称	价格标准 (含税/元)	单位	备注
1	春节发运方案 (腊月 23 至正月初八)	出库奖励重卡	120	辆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加急费	见序号 8	元/公里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在途奖励	300	人/天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送达奖励重卡	200	辆	根据 2025 年春节政策
		返程车票	0.4	公里	
2	异地提车费	去程车票	0.4	元/公里	(济南至提车地点里程) *0.4 元
3		返程差车票			返济里程减去承运里程的差>200 公里时: (返济里程-承运里程)x0.4 元
4	等待误工费	误工及食宿费	260	人·天	
5	手续不全车辆 合规发运补贴	补贴费用	180	辆	包装发运离地运输车辆执行 90 元/台
6	双驾司机 (增	补贴费用	0.15	元/公里	以交车地为始发地至济南距离
7	加的第二名司	去程车票	0.4	元/公里	济南至提车地点里程*0.4 元

	机)				
8	加急发运费	重卡（二轴）	0.8	元/公里	
		重卡（三轴）	1	元/公里	
		重卡（四轴及以上）	1.4	元/公里	
		超限车辆及特殊用途车辆	在以上标准基础上再 补贴 0.2 元/公里	元/公里	举例：无公告车型、右驾车辆、原木运输车、 维修车、 军品

附件 11:

SRM 非生产供应商注册操作手册

浏览器中输入地址;

<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log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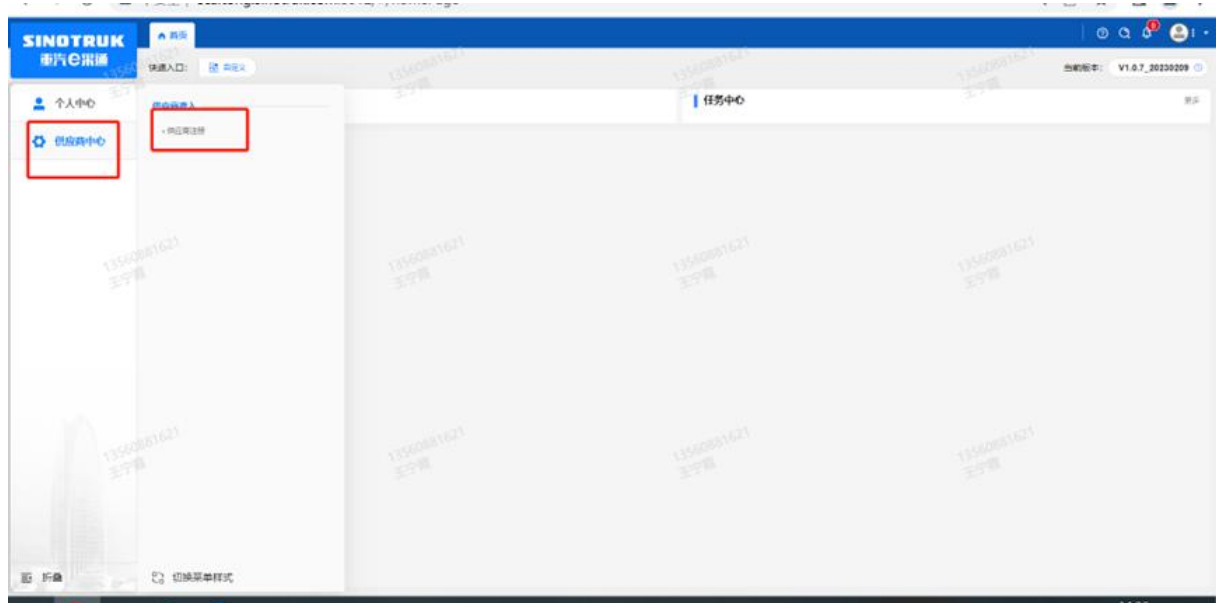
1. 点击立即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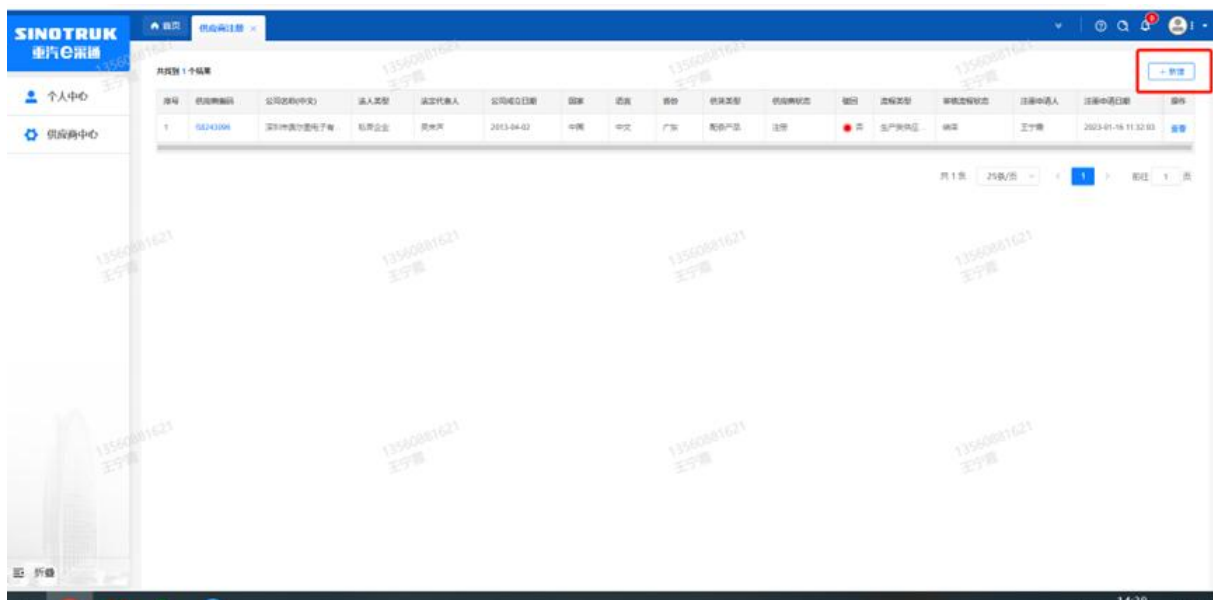
2. 填写手机号码（没有注册过的）



3. 注册成功登录这个手机号码的账号进入系统，点击供应商注册



4. 点击新增



5. 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注意非生产类要填写合作单位，最后提交审批

2. 配套能力“供货类别”填“物流运输”，业务主管部门选择“智能物流中心”。

附件 16 SRM 系统供应商用户手册

注册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输入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输入框]
注册地址: [输入框]
经营范围: [输入框]

配套能力

供货类别: [下拉菜单]
业务主管部门: [下拉菜单]

联系人

姓名: [输入框] 部门: [输入框] 职位: [输入框] 联系电话: [输入框] 电子邮箱: [输入框] 微信/钉钉: [输入框]

银行账户

开户行: [输入框] 账号: [输入框]

注册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输入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输入框]
注册地址: [输入框]
经营范围: [输入框]

配套能力

供货类别: [下拉菜单]
业务主管部门: [下拉菜单]

联系人

姓名: [输入框] 部门: [输入框] 职位: [输入框] 联系电话: [输入框] 电子邮箱: [输入框] 微信/钉钉: [输入框]

银行账户

开户行: [输入框] 账号: [输入框]

注:

1. “项目名称”和“采购形式编号”见投标须知前文 1.1;

系统网址: <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

用户名: gys+供应商代码 (注意: 注册完毕后, 用户名不要用手机号登录)

初始密码: scm@2022

1. 供应商应标

路径: 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供应商应标

点击应标, 上传文件之后点击提交。

注意：系统内的投标报价单位为降幅“%”，如开标现场发现填错报价，即直接淘汰。



2. 供应商投标

路径：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供应商投标



点击投标按钮，进入详情页，输入投标报价并上传相应的附件。



3. 供应商技术标澄清函

路径：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供应商技术标澄清函

点击编辑按钮进入系统，上传技术标澄清函。

开标之后所有投标的供应商都可编辑提交，技术标入围之后 都不可编辑

供应商技术标澄清详情

项目编号: FSXZTB20230223004 项目名称: 招投测试-张光博0223 子项目名称: 墨水 子项目编号: FSXZTB20230223004-2
采购形式: 公开招标 发布时间: 2023-02-24 应标截止时间: 2023-02-24 投标截止时间: 2023-02-24
参与形式: 线上 开标地点: 444 发标负责人: 测试采购工程师1 发标负责人联系方式: 17753195562
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山东宏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4728632705F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相关附件上传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上传
1	技术标准澄清	点击上传

4. 供应商报价

路径：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供应商报价

点击报价按钮进入报价详情界面，请在此轮报价起止时间内报价，否则无法报价。

5. 供应商澄清报价

路径：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供应商澄清报价

招标发起人接收建议价的同时会给供应商发送澄清报价，供应商在此界面进行澄清报价，点击编辑按钮进入澄清报价详细界面，输入价格并上传澄清函，之后点击提交。

编辑

FSXZTB20230218001 整体测试02180 测试采购工程师1

联系方式: 17753195562 采购形式: 公开招标

项目简介: 招投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山东宏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4728632705F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价详情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SAP编号(无 "Y")	物资编码(无 "Y")	物料名称(无 "Y")	规格型号(无 "Y")	标
1		山东宏马工	山东宏马工程机	/	1111	/	/	/

* 项目总价(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66.000000

澄清函: [点击上传](#)

提交

6. 供应商查看中标通知

路径：招投标中心-非生产类招投标-中标项目

点击查看进入查看中标项目详情

中标结果详情

项目编号: YSXZT820230218001

项目名称: 替代测试02180

采购方式: 邀请招标

项目负责人: 测试采购工程师1

联系方式: 17753195562

项目简介: 规划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山东志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4728632705F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中标结果查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编号	子项目名称	中标价(万元)	中标通知时间
1	山东志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3564	替代1	88	2023-02-22